



## 佔用人的法律責任

根據《佔用人法律責任條例》，佔用人必須採取合理謹慎的措施，確保訪客在使用該處所時是合理地安全。如果因為佔用人的疏忽，導致訪客受傷，訪客有權對場地佔用人追討賠償醫藥費及其他損失。例如在超級市場，因為貨物擺放在通道上面，而導致顧客跌倒受傷，顧客是可以追討超級市場。

在這種情況下受傷，當事人應當如何處理呢？首先，應該通知場地管有人，超級市場應該會有一份意外報告的表格，可即場供當事人填寫。收到意外報告之後，一般而言，責任保險公司會聘用公證行，對意外作出基於事實證據的分析。

要注意的是，公證行由店家聘請，公證行不是代表當事人，當事人應自行判斷公證行的論據和分析。如果對於自己在意外中受傷後的法律權益有疑問，應該諮詢律師。在可行情況下，當事人應在事發後立即對意外地點情況拍照記錄，以作證據。例如跌倒時的場地情況，應該要用相片記錄四周情景，以及當事人事發時所穿着的鞋履，有助日後判斷責任。

另外當事人應該盡快求醫，並向醫生索取醫療報告，作為日後採取法律行動之用。醫療報告可能會簡單地描述傷者的受傷日期、地點和原因，傷者在取得醫療報告之後，需要確認相關事實的描述是否正確無誤。

法庭在判決賠償的時候，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傷者的痛楚及生活便利損失、收入損失、已支付及未來所需的醫療開支，甚至補品等。



THE  
LAW SOCIETY  
OF HONG KONG  
香港律師會

禰文詩  
執業律師

香港律師會鄭重聲明，本文內容純屬個人意見，並不代表香港律師會立場。任何人士如因文章所載或漏載的資料而引致任何損失或損害，香港律師會及撰寫文章的律師絕不承擔任何責任。

本文於2023年1月16日（星期一）於星島日報（A6）的「法人法語」專欄刊登